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陳亭諭

電話:3322101#7581

電子信箱:1004662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八德區廣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9月4日 發文字號: 桃教特字第113008529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30085291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本局委請東門國小(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辦理「本 市113年度特殊需求幼童家長幼小轉銜研習 | 一案,請查 昭。

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8月22日桃教特字第1130080220號函及東門 國小113年9月2日東門小特字第11300078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本市特殊教育幼童家長了解適性安置,保障幼童受 教權,辦理本市113年度特殊需求幼童家長幼小轉銜研習, 相關資訊如下:
 - (一)研習對象:桃園市114學年度屆齡即將入國民小學之發展 遲緩或各身心障礙類有轉銜特殊需求幼童之家長、公私 立幼兒園教師,依報名順序錄取250名。
 - (二)研習日期:113年9月14日(星期六)上午8時40分至12時10 分。

(三)研習地點:採線上研習辦理,研習代碼另行通知。

(四)報名方式:請參加人員於113年9月12日(星期四)前至全





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)—研習報名—點選縣市(桃園市)—年(113)學期(上)登錄單位(東門國小)報名;倘貴屬人員報名並出席參與請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
三、本案倘有任何疑義請逕洽本市特殊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李佳音老師(電話:3394572分機828,e-mail: 201009tyjf@tmps.tyc.edu.tw)

四、檢附相關附件1份,亦可至本市特殊教育資源網-特殊教育 科-最新消息區下載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: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(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 電2034/09/05文



